

2026年度庆阳市第一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 项目实施方案



目录

一、区域情况	2
二、庆阳市本次资金用途调整信息	3
三、项目概况	4
（一）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4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5
（一）编制依据	5
（二）项目投资估算	6
（三）项目资金筹措	9
五、项目预期收益及融资平衡情况	11
（一）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1
六、项目还本付息情况	16
（一）本次拟调整项目	16
（二）前期已发行项目	16
七、资金平衡测算	17
八、事前绩效评估	19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
十、小结	20

一、区域情况

庆阳市位于甘肃省东部，习称“陇东”。东接陕西省宜君、黄陵、富县、甘泉、志丹等县；北邻陕西省定边、吴起、志丹县及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西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彭阳县、同心县接壤；南与平凉市泾川县及陕西省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相连。南北长207公里，东西跨208公里，总面积27119平方公里。辖庆城、环县、华池、合水、正宁、宁县、镇原7县和西峰区，116个乡镇，6个街道办事处，75个社区，被誉为“红色圣地、岐黄故里、农耕之源、能源新都”。

2025年，全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235.32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8%，比一季度加快0.6个百分点。从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148.65亿元，增长5.4%；第二产业增加值606.42亿元，增长4.7%；第三产业增加值480.25亿元，增长7.2%。从产业结构看，三次产业结构比为12.03:49.09:38.88，与上年相比，一产占比提高0.88个百分点，二产占比下降2.87个百分点，三产占比提高1.99个百分点。从增长贡献看，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11.91%、36.49%、51.60%，拉动经济增长0.69个、2.12个和2.99个百分点。

全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5.06亿元，比上年增长4.3%，其中税收收入53.87亿元，下降6.4%；非税收入41.19亿元，增长22.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2.69亿元，增长7.2%。

2023-2025年，庆阳市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7.93亿元、91.10亿元、95.06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22.83亿元、33.53亿元、21.37亿元。

表 1-1：庆阳市 2023—2025 年财政经济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地区生产总值	1100.37	1213.22	1235.3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7.93	91.10	95.06
政府性基金收入	22.83	33.53	21.37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	-	19.69
政府性基金支出	71.48	70.67	93.4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	-	-	14.13
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截至2023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偿还责任)			407.68
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18.85
截至2024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偿还责任)			407.68
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18.85
截至2025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偿还责任)			544.02
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54.43

表 1-2 本地区专项债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区划	2025年限额	2025年余额
庆阳市	375.81	371.2
其中：市本级	131.65	131.65

二、庆阳市本次资金用途调整信息

根据庆阳市人民政府决定，计划将庆阳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调整用途，具体调整意见为：将国家枢纽节点（甘肃）算力资源调度中心及平台项目结余资金4496.00万元，调

整用于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具体调整项目情况如下：

表2：庆阳区域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用途调整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已发行债券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已发行债券金额	调整后项目
国家枢纽节点（甘肃）算力资源调度中心及平台项目	10000	-4496	5504	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三、项目概况

（一）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 项目建设位置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庆阳市西峰区中心城区东部，北到北关沟，东到东区污水处理厂，南到杨家畔沟，西到温泉镇政府。

2. 项目建设内容

甘肃枢纽节点庆阳数据中心集群内预计新增2.5kW标准机架80万机架。围绕零碳智慧园区蓝图，统筹平衡降碳与发展，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战略，满足智慧园区运营要求，按照基础设施先行的思路，开展前期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3. 项目实施单位

表3 项目单位情况表

名称	庆阳智算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000MABXBCM18F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霍斌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6年02月27日
住所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兰州路115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销售代理；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采购代理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收起

4. 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84个月，2022年1月初至2028年12月底。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编制依据

1. 《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
3. 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号）

4. 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其他相关批复及文件。

(二) 项目投资估算

本次发行的2026年庆阳区域用途项目调整共计1个，投资估算依据上述法规文件和标准进行测算。调整后项目建设总投资731,678.03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588,104.0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86,204.00万元，预备费46,356.00万元，建设期债券利息10,869.53万元，发行费用144.50万元。

项目合计自有资金587,182.03万元，资本金比例80.25%，截至本次发行前已到位自筹资金38,600.00万元，自开工以来已完成投资额146,335.61万元，截至本期债券发行前本年度已完成投资金额10,000.00万元。具体详见表4-1、4-2所示。

表 4-1 自筹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	自有资金	资本金比例	截止本次发行前 已到位自筹资金 金额	自开工以来已完 成投资额	已到位自筹资金 中：特别国债等其 他非市场化融资资 金金额	截止本期债券发行 前，本年度已完成 投资金额
1	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731,678.03	587,182.03	80.25%	38,600.00	146,335.61	0	10,000.00
合计		731,678.03	587,182.03	80.25%	38,600.00	146,335.61	0	10,000.00

表 4-2：项目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估算						投资需求(万元)						
		小计	工程建设费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预备费	债券建设期利息	债券发行费用	预计资金总需求	特别国债	前期已发行	本次拟调整专项债券	后续计划发行	专项债合计	财政、自筹资金
1	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731,678.03	588,104.00	86,204.00	46,356.00	10,869.53	144.50	731,678.03	0	140,000.00	4496.00	4496.00	144496.00	587,182.03
合计		731,678.03	588,104.00	86,204.00	46,356.00	10,869.53	144.50	731,678.03	0	140,000.00	4496.00	4496.00	144496.00	587,182.03

(三) 项目资金筹措

根据庆阳市本期专项债券各项可研批复及初设批复，项目资金筹措731,678.03万元，其中：前期已发行专项债券融资金额140,000.00万元，本次拟调整发行专项债券融资金额4,496.00万元。无其他市场化融资，财政、自筹资金合计587,182.03万元，具体详见表4-3。

资金筹措遵循以下原则：

- 1、项目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 2、发行专项债券从社会筹资。

表 4-3：项目资金筹措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专项债融资合计				自筹、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合计	已投资额
		小计	前期发行	本次拟调整	后续发行	小计	财政配套资金	自筹资金		
1	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44,496.00	140,000.00	4496.00	0	587,182.03	38,600.00	548582.03	731,678.03	146,335.61
合计		144,496.00	140,000.00	4496.00	0	587,182.03	38,600.00	587,182.03	731,678.03	146,335.61

五、项目预期收益及融资平衡情况

本次发行的2026年庆阳区域用途项目调整共计1个期限均为20年，结合项目的建设期、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收入相关收费标准文件以及相关行业报告、物价局批复的文件等规定的价格进行项目收入预测，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算项目付现的经营成本及各项税金进行成本预测。具体情况如下：

（一）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项目收入

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预期收入来自于综合管廊收入、停车费收入、充电桩收入、广告位收入、物业费收入。

参考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行业报告：

1) 综合管廊收入：综合管沟长度为 40.78 千米，其中：干线管沟长度为 17.39 千米，缆线管沟长度为 23.39 千米。

2) 干线管沟中包含饮用水管道、中水管道、电力电缆管道、通信光缆管道。

缆线管沟中包含电力电缆管道、通信光缆管道。

收费标准参考《庆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西峰南区地下综合管沟使用收费问题的通知》。饮用水管道收费为 40.63 万元/公里/年；中水管道收费为 52 万元/公里/年；电力电缆管道收费为 66.77 万元/公里/年；通信光缆管道收费为 14.5 万元/公里/年；

3) 停车费收入：参考庆市发改[2023]209号《关于西峰城区机动车停放收费标准的通知》，园区收费单价按照12元/天进行收取。

本项目将建设11617个车位，停车费收费单价12元/天。使用率第1~5年为70%，第6~10年为80%，以后年度为85%。

4) 充电桩收入：按照庆阳市城区现有充电桩收费价格以及省内其他城市的充电桩收费价格标准，园区充电桩收费按1元/小时进行收费，保守估计当前运营期充电桩收费单价不变。

本项目园区内应设充电桩9294个，充电桩收费按1元/小时。每个充电桩每天使用时间按12小时计。使用率第1~5年为70%，第6~10年为80%，以后年度为85%。

5) 广告位收入：参考庆阳市城区现有广告位价格及全国其他城市公开招标的广告位信息汇总价格标准，广告位收费按4万元/个/年进行收费，保守估计运营前期广告位单价不变，2032年-2033年每年涨幅5%，2034年-2035年每年涨幅6%，2036年-2040年每年涨幅8%，2041年-2042年每年涨幅10%，以后年度单价不变。

本项目园区内设广告牌250个，广告牌单价按4万元/个/年。

6) 物业费收入：项目实施单位具备物业管理资质，参考庆阳市城区当前物业维护收费实际情况，园区物业维护费用将按每月0.6元/m²进行收取，保守估计运营前期物业费单价不变，2032年-2033年每年涨幅5%，2034年-2035年每年涨幅

6%，2036 年-2040 年每年涨幅 8%，2041 年-2042 每年涨幅 10%，以后年度单价不变。

本项目建成后建筑面积 1100.00 万平方米，物业费单价按每平方米每月 0.60 元。

经测算，预计债券存续期间内项目收入为 470,116.56 万元。

2、项目运营成本

项目运营成本主要包括外购燃料及动力费、人员薪酬、固定资产折旧费、维修费及其他费用。

经测算，预计债券存续期间内运营成本为 130,237.10 万元，以下费用均按正常年份计算。

1) 外购燃料及动力

本项目外购燃料成本按照除土地出让收入以外经营收入总和的 5%计算。

经测算，运营前三年年外购燃料及动力费为 1,012.82 万元。

2) 人员薪酬

项目建成后管理人员定员 18 人，年工资标准 60 万元/人。

普通员工定员 80 人，年工资标准 10 万元/人计算。

经测算，年人员薪酬 1,880.00 万元。

3) 固定资产折旧费

根据行业规定及项目预测，本项目固定资产原值 720,664.00 万元，综合折旧率按照 2.00%计算。

经测算，年折旧费为 14,413.28 万元。

4) 维修费

按照固定资产原值的 0.50% 计算。

经测算，年维修费 3,603.32 万元。

5) 其他费用

本费用包括管理和销售部门的办公费、取暖费、差旅费等其它不属于以上项目的支出，为简化计算按除土地出让收入以外年运营收入的 2% 计算。

经测算，运营前三年年其他费用为 405.13 万元。

6) 经营成本费用

经营成本是指从总成本中扣除折旧费、摊销费后的成本费用。

经测算，项目运营前三年年经营成本 6,901.27 万元。

3、税费

本项目收入主要来源于综合管廊收入、停车费收入、充电桩收入、广告位收入、物业费收入。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项目相关的主要税种及计税依据具体如下：

表 5-1：项目税费表

项目	税率	计税基数	备注
增值税	9%、6%	按应税收入的9%、6%计缴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照增值税的7%计缴	/
教育费附加	3%	按照增值税的3%计缴	/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照增值税的2%计缴	/

表 5-2 项目收入、成本、收益表

年度	收入						成本					经营税金及附加	项目所得税	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
	综合管廊收入	停车位收入	充电桩收入	广告位收入	物业费收入	小计	外购燃料及动力	工资及福利费	修理费	其他费用	小计			
2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
20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
2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0
2029	4925.04	3561.78	2849.54	1000.00	7920.00	20256.36	1012.82	1880.00	3603.32	405.13	6901.27	1019.05	0	12336.04
2030	4925.04	3561.78	2849.54	1000.00	7920.00	20256.36	1012.82	1880.00	3603.32	405.13	6901.27	1019.05	0	12336.04
2031	4925.04	3561.78	2849.54	1000.00	7920.00	20256.36	1012.82	1880.00	3603.32	405.13	6901.27	1019.05	0	12336.04
2032	4925.04	3561.78	2849.54	1050.00	8316.00	20702.36	1035.12	1880.00	3603.32	414.05	6932.49	1044.46	0	12725.41
2033	4925.04	3561.78	2849.54	1102.50	8731.80	21170.66	1058.53	1880.00	3603.32	423.41	6965.26	1071.13	0	13134.27
2034	4925.04	4070.60	3256.62	1168.65	9255.71	22676.62	1133.83	1880.00	3603.32	453.53	7070.68	1183.53	0	14422.41
2035	4925.04	4070.60	3256.62	1238.77	9811.05	23302.08	1165.10	1880.00	3603.32	466.04	7114.46	1219.16	0	14968.46
2036	4925.04	4070.60	3256.62	1337.87	10595.93	24186.06	1209.30	1880.00	3603.32	483.72	7176.34	1269.50	0	15740.22
2037	4925.04	4070.60	3256.62	1444.90	11443.60	25140.76	1257.04	1880.00	3603.32	502.82	7243.18	1323.87	0	16573.71
2038	4925.04	4070.60	3256.62	1560.49	12359.09	26171.84	1308.59	1880.00	3603.32	523.44	7315.35	1382.59	0	17473.9
2039	4925.04	4325.01	3460.15	1685.33	13347.82	27743.35	1387.17	1880.00	3603.32	554.87	7425.36	1485.43	248.03	18584.53
2040	4925.04	4325.01	3460.15	1820.16	14415.65	28946.01	1447.30	1880.00	3603.32	578.92	7509.54	1553.92	510.53	19372.02
2041	4925.04	4325.01	3460.15	2002.18	15857.22	30569.60	1528.48	1880.00	3603.32	611.39	7623.19	1646.39	902.6	20397.42
2042	4925.04	4325.01	3460.15	2202.40	17442.94	32355.54	1617.78	1880.00	3603.32	647.11	7748.21	1748.10	1399.3	21459.93
2043	4925.04	4325.01	3460.15	2422.64	19187.23	34320.07	1716.00	1880.00	3603.32	686.40	7885.72	1859.98	1992.41	22581.96
2044	4925.04	4325.01	3460.15	2664.90	21105.95	36481.05	1824.05	1880.00	3603.32	729.62	8036.99	1983.06	2628.39	23832.61
2045	4925.04	4325.01	3460.15	2931.39	23216.55	38858.14	1942.91	1880.00	3603.32	777.16	8203.39	2118.44	3311.54	25224.77
2046	3693.78	3243.76	2595.12	806.13	6384.55	16723.34	836.17	1410.00	2702.49	334.47	5283.13	881.45	0	10558.76
合计	87419.46	71680.73	57346.97	28438.31	225231.09	470116.56	23505.83	33370.00	63958.93	9402.34	130237.10	24828.16	10,992.80	304058.5

六、项目还本付息情况

（一）本次拟调整项目

庆阳市本次拟调整项目共 1 个，金额合计 4496.00 万元，为 2023 年甘肃省专项债券（二十九期）10000 万元，票面利率 3.50%，到期日为 2043 年 4 月，具体详见表 6-1。

表6-1：本次拟调整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债券名称	已发行债券 金额	调减债券 金额	调减后已发行 债券金额	发行利 率	期限	到期时 间
1	国家枢纽节点（甘肃）算力资源调度中心及平台项目	2023年甘肃省 政府专项债券 （二十九期）	10000.00	4496.00	5504.00	3.50%	20	2043年4 月
合计		-	10000.00	4496.00	5504.00	-	20	-

（二）前期已发行项目

前期已发行专项债券共涉及项目 1 个，金额为 140000.00 万元，具体为 2025 年甘肃省专项债券（十期），发行金额 70,800.00 万元，票面利率 2.13%，到期日为 2045 年 4 月；2026 年甘肃省专项债券（三期），发行金额 50,000.00 万元，票面利率 2.52%，到期日 2046 年 3 月；2026 年甘肃省专项债券（四十六期），发行金额 19,200.00 万元，票面利率 2.70%，到期日 2046 年 9 月，具体详见表 6-2。

表6-2：前期已发行项目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债券名称	发债时间	发债金额	票面利率	发行期限	利息	本息合计	到期日
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025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专项债券(十期)	2025年4月	70,800.00	2.13%	20年	27,144.72	97,944.72	2045年4月
	2026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2026年3月	50,000.00	2.52%	20年	22,680.00	72,680.00	2046年3月
	2026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专项债券(四十六期)	2026年9月	19,200.00	2.70%	20年	9,331.20	28,531.20	2046年9月
	合计		140,000.00			59,155.92	199,155.92	

七、资金平衡测算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相关规定，对庆阳市本期债券项目进行资金平衡测算。

本次用途调整共 1 个项目，项目债券存续期 20 年内项目可实现收入合计 470116.56 万元，扣除项目运营成本 130237.1 万元，项目税金 24828.16 万元，所得税 10992.80 万元，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 304058.5 万元，全部债务到期本息 206466.32 万元。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收益覆盖债券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1.47，具体情况如表 6。

表 7：项目收益覆盖倍数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收入	项目成本	项目税费	所得税	发行费用	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收益	前期已发行	本次拟调整债券	后续计划发行	全部债券到期本息	覆盖倍数
1	国家数据中心集群（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470116.56	130237.1	24828.16	10992.80	144.50	303,914.00	140000.00	4496.00	0	206466.32	1.47
合计		470116.56	130237.1	24828.16	10992.80	144.50	303,914.00	140000.00	4496.00	0	206466.32	1.47

八、事前绩效评估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庆阳本期用途调整涉及 1 个项目，为群众期盼、经济社会效益明显、政府当前急需实施的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上述项目有利于促进区域经济快速发展。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下发的《关于梳理 2021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财办预〔2021〕29 号），庆阳市专项债项目已通过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审核，纳入 2026 年政府债券项目库。

（二）项目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本期债券对应项目已取得了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等，债券资金下达后能够尽早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庆阳市财政局委托甘肃广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德恒（兰州）律师事务所针对本期债券对应项目及其资金来源的合规性进行分析并出具《财务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

（三）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期债券根据项目所在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企业财务数据等进行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庆阳市财政局委托甘肃广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评估机构，出具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及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财务评估报告》。

（四）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庆阳市本期用途调整专项债券 4496.00 万元，期限 20 年，用于庆阳市 1 个项目建设，项目收益覆盖债券本息总额的保障

倍数为 1.47 倍，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可达平衡。项目建成后的专项收入、政府基金性收入和政府补贴收入作为债券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项目建设期利息通过企业自筹和列入财政预算方式解决。

十、小结

庆阳市本期调整 4496.00 万元，期限 20 年，用于庆阳市 1 个项目建设，项目收益覆盖债券本息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1.47 倍，项目预期收益与融资可达平衡。

①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单位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市场，充分与市场机构沟通，选择合适的发行窗口，降低财务成本，保证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②财务风险

财务风险：由于部分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因素影响，项目施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项目施工成本增加，财务负担加重，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以及项目建设期内专项债券的利息兑付，因此面临一定财务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过程中，在测算项目总投资时已考虑相关风险。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项目施工预算管理、招标及合同管理，尽可能控制建设成本。

③管理风险

管理风险：债券项目具有回款周期不确定、资金投入大等特点，在实施过程中设计方案的变化、项目管理单位的组织管理水平、项目施工单位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可能发生的突发性工程事故等因素，会对项目建设产生一定的不确定性。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各项目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做好设计、勘察工作，选择具有较高技术与管理水平的承建商，督促施工队伍积极学习、引进先进、可靠的施工技术和装备，加强施工安全管理，保证项目工期和质量。

④经营风险

经营风险：经营风险是指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若项目的收入未能达到预测值，将影响项目整体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产生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管理单位密切关注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加强项目运营及资金管理，压缩不合理支出，提高资金

使用效率，保证还本付息资金。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

备注：债券发行方案详见甘肃省财政厅披露的本期债券发行文件。

附件：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